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接到本公司股东黄作庆先生通知，黄作庆先生将其所持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进行了补充质押，质押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黄作庆	是	100	2017年5月26日	2017年10月24日	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00%	融资补充质押
黄作庆	是	350	2017年5月26日	2017年10月26日	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3.49%	融资补充质押
黄作庆	是	150	2017年5月16日	2017年10月26日	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.50%	融资补充质押
黄作庆	是	49.7568	2017年4月27日	2017年10月26日	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50%	融资补充质押
合计		649.7568				6.49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黄作庆先生持有本公司 10,032.7962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.33%，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股份为 9,789.4668 万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.88%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天宝绿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